

论私力救济



[论私力救济_下载链接1](#)

著者:徐昕

出版者: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5-5

装帧:简装本

isbn:9787562027058

《论私力救济》讲述了私力救济长期以来被视为一种落后和不文明的现象，但实践中它

依然盛行，是人们面对冲突的典型反应，其存在有一定的合理性。应认真对待私力救济，发挥其积极功能，限制并疏导其消极倾向，建构公力救济、私力救济、社会型救济良性互动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作者简介:

目录: 主编者言

让思维飞翔 (代序) / 张卫平

致谢

导论

一、追问

二、禁止私力救济：一个法律原则的反思

三、理论脉络

四、结构安排

五、进路方法

第一章 无需法律的秩序——华南一个民间收债个案的调查

一、调查过程、方法和目的

二、地区背景

三、为什么收债?

四、纠纷类型、接受事务与当事人情况

五、收债的准备、行动与模式

六、事务终结及成本—收益

七、民间收债的政治经济学：初步的观察结论

第二章 私力救济的概念

一、私力救济的表达

二、私力救济的概念：观点与分歧

三、私力救济的界定与特征

四、私力救济的分类

第三章 为什么私力救济?

一、方法与框架

二、成本—收益比较

三、效率和机制比较

四、功能比较

五、市场观察

六、人性、文化、社会及其他解释

七、结论

第四章 为什么合作?

一、博弈论的理论框架

二、公力救济框架下的博弈

三、私力救济的博弈模型

四、合作之谜——一场威慑的表演

五、民间收债的权力运作技术

六、规范、规则与秩序

第五章 国家的态度——民间收债和私力救济的表达与实践

一、国家究竟禁止什么?

二、为什么禁而不止?

三、国家与社会的共谋：国家是否真的禁止民间收债?

四、民间收债人的配合：私力救济的边界与陈鸿强的行动战略

五、法院的态度

六、法律表达与实践的不一致——执法折扣

七、国家态度的一种社会学解释

八、法益衡量

第六章 私人执法

一、执法的经济分析

二、作为私人执法者的民间收债人

三、私人执法：阐释私力救济的另一种思路

四、私刑

五、私人在法律执行中的作用

第七章 私力救济与公力救济的交错

一、私力救济中的“公力”因素

二、公力救济中的“私力”因素

三、社会型救济：在公力救济与私力救济之间

四、公力救济的私人化

第八章 私力救济的现代建构——通过法律实现私力救济的社会控制

一、私力救济的正当性——以社会契约论为核心

二、私力救济正当性的限度

三、通过私力救济实现正义——兼论报应正义

四、通过法律实现私力救济的社会控制

结语 认真对待私力救济

参考文献

索引

后记

• • • • • [\(收起\)](#)

[论私力救济 下载链接1](#)

标签

法学

徐昕

私力救济

论私力救济

法律文化研究文丛

法律

法律社会学

法理

评论

方法与进路。这个思路沿袭下去,几乎是政治的初始问题。

good

老徐的力作

私力救济 纠纷解决

文章内容在现在看来并没有多大新意，但从这本书中我学到2点：1、多从交叉学科角度分析问题，很能唬人。2、把简单问题复杂化，凑够字数。

引注超多的博士论文 博弈论用得不错

不是民诉的民诉，看看诗性正义的博客吧

以社会学视角看法学 给我最大的启发是 法律人经常以自我为中心 以为离了法律都不行 忘掉了私力救济

新颖的选题，精致全面到位的分析，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好书。但书中各部分之间连贯性和逻辑性不足，给人以断裂、残缺的感觉。另外书中部分内容重复论述，略显拖沓。以上的不足可能与作者曾把书中各部分分别发表有很大关系。最后，对于本书的语言，我觉得还不够精到，无法给读者以阅读的快乐。

民间的“厌讼”文化+作为文化范畴的“乡土中国”+人的报复本能 法律是强者的武器
私力救济中如通过自杀等自损行为将事件“问题化”为成了弱者的武器

料142页所说新版删节

很好读

很难读的感觉，所以读不完。

私力救济的优点也许就是公力救济的缺点。

略冗长，以小见大的拓展不尽如人意，但本书对“无需法律的秩序”的探讨仍颇具启发性。有几个有趣的观点：1.私力救济是重复博弈下的合作。2.私力救济之延续得益于国家与民间力量的“共谋”。3.公权只能规制而无法消灭私力救济，有时亦为后者提供或明或暗的权威性支持

让我重新认识了“私力救济”这个被大众所忽略的纠纷解决机制，该领域内不可多的佳作！

此书方法值得学习

内容冗长，太多引用，还有同一个论点经常出现了好多次。能精简到一半就好了。

领域新颖，论述一般。

听着港女哼着粤语歌，又读了一遍，不得不说，原价买回来是真值，不过好像其观点让我差点当课，冲突与静止的问题，作者的书里这本比分析证据法的逻辑更强

[论私力救济_下载链接1](#)

书评

私力救济形式上的反程序动向，表面上规避法律，行动上模式权威并不是所谓后现代的结构，对私力救济从社会实践的法学视野来看，现代社会伴随对私力救济的禁止控制和利用，hobbes是否真的扩大了法律的作用？而忽视了社会自治？庞德说通过法律的社会控制，私力救济是否成为了无需...

私力救济所解决的难题主要是执行。
当我们倾向于选择找人办事的情况无非两种：一是时间耗不起，二是成本太大。而私力救济从在一定程度上都可以算得上是司法手段的补充。而且在时间和效用上来讲在针对普通案例都有较为明显的效果。所以在某些情况下，有一定资源，但是自身能力不...

[论私力救济_下载链接1](#)